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 2014-032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4 年 12 月 29 日
- 股权登记日：2014 年 12 月 22 日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是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14:30—15:30；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

果为准。

（五）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科技大厦二楼会议室。

（六）因本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业务，相关人员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延期一年的议案；

上述议案审议情况，请参见 2014 年 12 月 13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有关本次会议的详细资料，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12 月 22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 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合法的书面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二) 登记地点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登记时间：2014 年 12 月 24 日至 26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5:00—17:00）。异地股东信函、传真以 2014 年 12 月 26 日（含当日）前收到为准。

(四)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时请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程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其他事项

(一)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二) 联系人：徐明余、姚伟

联系电话：0550—5038369、5038289

传真：0550—5011156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4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延期一年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的方格内选择一项划“√”。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书有效期限：

附件二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投票代码：738218 投票简称：全柴投票

2、投票时间：2014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3、股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99.00 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 元代表议案 1，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2 下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 元代表对议案 2 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 元代表议案 2 下子议案 2.01，2.02 元代表议案 2 下子议案 2.02，依此类推。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1.00 元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延期一年的议案	2.00 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投票举例

(1) 股权登记日 2013 年 12 月 23 日 A 股收市后，持有公司 A 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	------	------	------

738218	买入	99.00 元	1 股
--------	----	---------	-----

(2) 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8	买入	1.00 元	1 股

5、投票注意事项：

(1) 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 99.00 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 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 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